

黎智英罪責深重須嚴懲以彰法治

香港特區依法對反中亂港分子黎智英的審判和定罪，是香港法治進程中的重要里程碑，彰顯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法治原則，體現了特區堅定維護國家安全的決心，得到了廣大市民的支援和國際社會有識之士的理解。此案的處理充分證明，香港國安法是一把維護國家安全、保障香港長治久安的「利劍」。

全世界均嚴懲危害國安犯罪

黎智英罪行嚴重，依法嚴懲彰顯法治正義。黎智英作為一系列反中亂港事件的主要策劃者和參與者，其行為已嚴重觸犯香港國安法，危害國家安全，破壞香港社會秩序。證據確鑿，事實清楚，其犯罪行徑具有明顯的組織性、預謀性和危害性。

根據法庭審理查明的事實，黎智英長期從事危害國家安全的活動，是一系列非法活動的核心策劃者。其行為並非孤立的個人行為，而是與外部勢力勾結，有組織、有計劃地實施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。黎智英不僅自己積極參與，還組織、策劃、指揮他人從事危害國家安全的活動，其罪責深重，理應受到法律嚴懲。

作為反中亂港勢力的「代理人」和「馬前卒」，黎智英的行為已超出一般違法範疇，構成對國家根本利益的直接破壞。其犯罪活動具有明顯的政治目的，企圖破

壞「一國兩制」方針，顛覆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憲制秩序，這種行為在任何法治社會都是不可容忍的。

嚴懲危害國家安全的犯罪行為，是國際社會的普遍實踐。世界各國無不將國家安全置於法律保護的最高位階，對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採取「零容忍」態度。香港作為中國的特別行政區，依法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的犯罪行為，完全符合國際法治原則和普遍實踐。

從偵查、起訴到審判，黎智英案的所有法律程序均嚴格遵循香港國安法及相關法律的規定。特區執法機關依法收集證據，檢控機關依法提起公訴，司法機關依法獨立審判，整個過程公開透明，保障了被告人的合法權利，體現了程序正義與實體正義的統一。

自香港國安法實施以來，香港社會秩序得到有效恢復，法治正義得到伸張，市民權利和自由在安全環境中得到更好保障。過去那種暴力橫行、法治受損、社會撕裂的局面已不復存在，香港迎來了由亂到治、由治及興的重大轉折。

香港作為國際金融、貿易和航運中心，其繁榮穩定離不開安全的社會環境。歷史經驗表明，社會動盪和安全隱患直接損害香港的營商環境和國際聲譽，影響經濟發展和民生改善。只有國家安全得到有效保障，香港才能保持良好營商環境和國際競爭力，市民才能安居樂業。

外力施壓必將徒勞無功

海外一些勢力出於意識形態偏見和政治目的，對香港國安法的實施和特區依法辦案說三道四，甚至企圖施加壓力、干預中國內政。這些行為嚴重違反國際法和國際關係基本準則，是對中國主權和香港法治的公然挑戰。

儘管有個別國家和政客出於政治目的對香港國安法進行無端指責，但國際社會許多有識之士和主流媒體都客觀認識到，香港國安法的實施恢復了香港的社會秩序，保障了市民的安全和權利，有利於香港的長遠繁榮穩定。

對黎智英案的依法審理和判決，進一步鞏固了香港的法治權威，強化了全社會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，此為香港聚焦發展、改善民生創造了良好條件。

通過依法審理危害國家安全犯罪案件，香港社會更加清晰地認識到法律的邊界和底線，法治觀念更加深入人心。司法機關嚴格依法獨立審判，展現了香港法治的成熟和自信，增強了市民和國際社會對香港法治的信心。

對黎智英案的依法審判和定罪，是香港法治的重要體現，是維護國家安全的必要舉措，是保障香港繁榮穩定的正義之舉。這一案件的處理向全社會傳遞了明確信息：任何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都將受到法律嚴懲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有決心、有能力維護國家安全和香港社會穩定。香港的明天一定會更加美好，香港市民的

福祉一定會不斷增進，香港作為國際大都市的光彩一定會更加璀璨奪目。